

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食堂劳务及保洁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HCG2025012)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汉中市, 汉台区

一、招标条件

本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食堂劳务及保洁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9 万元, 招标人为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内容为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食堂劳务及保洁服务, 主要功能或目标: 要求食堂劳务人员严格执行烹制要求和规则, 认真钻研业务技术, 不断提高烹制水平, 同时注意烹制火候和时间, 确保食品做到烧熟、煮透, 以保证菜肴质量, 餐前、餐后要及时按要求清洗消毒食堂餐具设备, 杜绝食物中毒和食品安全事故发生。食堂保洁人员要及时清扫食堂内外卫生, 保持食堂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食堂劳务及保洁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食堂劳务及保洁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食堂劳务及保洁服务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2.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2.4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 2.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6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2.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2.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2.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2.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2.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2.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食堂劳务及保洁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3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以及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8月21日08时00分到2025年08月27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1、获取地点：陕西建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汉中市汉台区东新街地旺花苑小区15号楼2层）；2、获取方式：现场获取。售价：每套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3、购买磋商文件请携带有效期内的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谢绝邮寄），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2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陕西建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汉中市汉台区东新街地旺花苑小区15号楼2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9月02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陕西建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汉中市汉台区东新街地旺花苑小区15号楼2层）

七、其他

- 1、采购预算：290000元。
- 2、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 3、合同履行期限：5个月。
- 4、服务地点：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校内。
- 5、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6、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纪检办。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汉中市汉台思源实验学校

地址：汉台区七里街道办事处烈火社区

联系人：赵永剑

电话：1879162710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建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汉中市汉台区东新街地旺花苑小区 15 号楼 2 层

联 系 人： 吴凤华

电 话： 0916-2523740

电子邮件： 8352016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